

2021 年度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项目评价结果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是检察机关的职权和任务，我院遵循辅助性救助、公正救助、及时救助和属地救助的原则，对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致重伤或者严重残疾，因加害人死亡或者没有赔偿能力，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，造成生活困难等具体情形进行司法救助。项目资金情况：本年司法救助资金年度预算 15 万元，支出 14.95 万元，预算完成率 99.67%。

二、项目绩效情况

1.项目绩效目标。通过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的实施，顺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、权益保障的新期待，顺应加强司法救济的现代法治发展趋势，彰显党和政府的民生关怀，进一步实现社会公平正义，提高司法公信力，服务和保障了广州市社会的和谐稳定。

2.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本年完成司法救助案件 5 件，彰显了党和政府的民生关怀，进一步实现社会公平正义，提高了司法公信力。

（1）救助立案数，年初指标值是 5 个，实际完成指标值：5 个；

（2）救助案件合格率，年初指标值是 100%，实际完成指标值：100%；

（3）救助达标率，年初指标值是 100%，实际完成指标值：100%；

（4）救助金发放及时率，年初指标值是 95%，实际完成指标值：100%；

（5）救助申请及时处理率，年初指标值是 100%，实际完成指标值：100%。

三、主要存在问题

社会弱势群体对于司法救助的需求日益增大，但存在预算经费紧张，供需矛盾日益尖锐的问题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积极与市财政局沟通，争取经费支持。